

## 114 年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(員級晉高員級)

類別 編號	日期	11月1日(星期六)						11月2日(星期日)			
	節次	第1節		第2節		第3節		第4節		第5節	
	時間  類別	預備	8:40	預備	12:50	預備	14:30	預備	8:50	預備	12:50
		考試	9:00 至 11:00	考試	13:00 至 14:00	考試	14:40 至 16:40	考試	9:00 至 11:00	考試	13:00 至 15:00
401	業務類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◎民法		郵政法規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、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規則)		企業管理	
402	技術類 (選試營建法規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營建法規		郵政法規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、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規則)		工程經濟	
403	技術類 (選試電機機械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電機機械		郵政法規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、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規則)		工程經濟	
404	技術類 (選試機械設計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機械設計		郵政法規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、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規則)		工程經濟	
405	技術類 (選試資訊系統與分析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資訊系統與分析		郵政法規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、簡易人壽保險法及郵件規則)		工程經濟	
附註	<p>一、11月1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，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，應考人須於8時40分前進場就座，聽取講解及說明。</p> <p>二、「國文(作文與測驗)」、「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」2科為普通科目，其餘均為專業科目。</p> <p>三、本考試試題題型，科目前端有「※」符號者，係全部採測驗式試題；科目前端有「◎」符號者，係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，其餘採申論式試題。「國文」之「作文」採申論式試題，「測驗」採測驗式試題。測驗式試卷應以2B鉛筆作答；申論式試卷應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。</p> <p>四、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，考試時間為1小時，其餘各科目考試時間為2小時。</p>										

# 114 年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

## (佐級晉員級)

類別編號	日期	11月1日(星期六)							
	節次	第1節		第2節		第3節		第4節	
	時間	預備	8:40	預備	12:50	預備	14:30	預備	16:40
	類別	考試	9:00 至 11:00	考試	13:00 至 14:00	考試	14:40 至 16:10	考試	16:50 至 17:50
501	業務類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◎民法概要		※郵政法規概要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)	
502	技術類 (選試營建法規概要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營建法規概要		※郵政法規概要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)	
503	技術類 (選試結構學概要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結構學概要		※郵政法規概要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)	
504	技術類 (選試電機機械概要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電機機械概要		※郵政法規概要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)	
505	技術類 (選試機械原理概要)	◎國文(作文與測驗)		※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	機械原理概要		※郵政法規概要(包括郵政法、郵政儲金匯兌保險法及郵件處理規則)	
附註	<p>一、11月1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，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，應考人須於8時40分前進場就座，聽取講解及說明。</p> <p>二、「國文(作文與測驗)」、「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」2科為普通科目，其餘均為專業科目。</p> <p>三、本考試試題題型，科目前端有「※」符號者，係全部採測驗式試題；科目前端有「◎」符號者，係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，其餘採申論式試題。「國文」之「作文」採申論式試題，「測驗」採測驗式試題。測驗式試卷應以2B鉛筆作答；申論式試卷應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。</p> <p>四、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，考試時間為1小時；「國文(作文與測驗)」考試時間為2小時，其餘各科目考試時間為1小時30分。</p>								

# 114 年交通事業郵政人員升資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

## (士級晉佐級)

類別 編號	日期	11 月 1 日 (星期六)					
	節次	第 1 節		第 2 節		第 3 節	
	時間  類別	預備	8 : 40	預備	12 : 50	預備	14 : 30
		考試	9 : 00 至 10 : 00	考試	13 : 00 至 14 : 00	考試	14 : 40 至 15 : 40 16 : 10
601	業 務 類	※ 國 文	※ 世界地理大意	※ 郵政法規大意 (包括郵政法、 郵政儲金匯兌 法、簡易人壽保 險法及郵件處理 規則)			
602	技 術 類	※ 國 文	※ 世界地理大意	電工原理大意			
附 註	<p>一、11 月 1 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，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，應考人須於 8 時 40 分前進場就座，聽取講解及說明。</p> <p>二、「國文」、「世界地理大意」2 科為普通科目，其餘均為專業科目。</p> <p>三、本考試試題題型，科目前端有「※」符號者，係全部採測驗式試題，其餘採申論式試題。測驗式試卷應以 2 B 鉛筆作答；申論式試卷應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。</p> <p>四、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，考試時間為 1 小時，其餘科目考試時間為 1 小時 30 分。</p>						